



“浙江新闻”客户端



“浙江法制报”微信

公安厅与见义勇为英雄座谈 要让大家都觉得做这样的英雄光荣

通讯员 陈谊 本报记者 陈洋根

本报讯 昨天下午,省委常委、省公安厅厅长徐加爱在杭州接见从北京载誉归来的我省参加第十三届全国见义勇为英雄模范表彰大会代表,并与他们座谈。

由中央宣传部、中央综治办、公安部、中央军委政法委、全国总工会、团中央、全国妇联和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等八部委联合主办的第十三届全国见义勇为英雄模范表彰大会,于4月24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我省两位见义勇为英雄李迎福和王燕莺受到表彰。

徐加爱在座谈会上说,李迎福和王燕莺是我省见义勇为人物的典型代表,这既是他们个人的荣誉,也是全省见义勇为英雄人物的荣誉。像李迎福、王燕莺这样的见义勇为英雄越多越好,要让见义勇为精神走进每个人的心坎里,让大家都觉得做这样的英雄光荣。

“不让见义勇为英雄流血又流泪,不让他们留下遗憾。”徐加爱说,要跟踪全省见义勇为英雄的生活,把后面的事做实,免

除见义勇为为英雄的后顾之忧,“没有了后顾之忧,见义勇为、挺身而出的人才越来越多,才能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感谢社会各界对我父亲和我们家里的关心和关爱,我以后会更用心地照顾好父亲。”李迎福的儿子李心坚说,这次他替父亲去北京参加表彰大会,感到很光荣、很自豪,“我也会尽最大努力去传播正能量,传承父亲见义勇为精神。”

1963年出生的李迎福,原是湖州市康山街道星汇半岛小区物业保安。2013年11月18日中午12时40分左右,正在小区执勤的李迎福接到通知:一名年轻女子坐在7楼窗户上,情绪非常激动。李迎福一边和赶来的同事一起寻找棉被等救生铺垫用品,一边大声劝慰楼上的女子。然而,就在此时,年轻女子突然从窗口跳下,千钧一发之际,李迎福毫不犹豫地伸出双手迎向高速下坠的女子。女子经过李迎福双手的一接一推后,倒在一旁的绿化带上死里逃生,而李迎福却被巨大冲击力重重地砸倒在地,脊椎、颈椎严重受损,生命垂危。前后经过了3个多月的抢救和6个多月的医治,李迎福才脱离生命危险,但却因脊髓损伤、颈椎骨折,造成终生瘫痪。

李迎福先后被授予“湖州市见义勇为勇士”“浙江省见义勇为勇士”等荣誉称号;2014年被评为“最美浙江人”并荣登2014年度“中国好人榜”;2015年荣获“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我只是做了一件老百姓应该做的事。”座谈会上,王燕莺说,面对别人的危难,自己只是站出来做了力所能及的事。

1981年出生的王燕莺,是磐安县安文镇中田村村民。2014年12月18日中午12时许,王燕莺与家人一起来到村附近山上割草。中途,王燕莺抱着孩子进村休息,发现一名女子可能被两名陌生男子绑架。王燕莺上前与其攀谈了解情况后,佯装离去,之后迅速电话报警,并详细告知了地理位置和犯罪嫌疑人基本特征。民警火速赶往案发现场,在村口将正要驾车逃离的犯罪嫌疑人抓获。

经公安机关审讯,犯罪嫌疑人以顺风车搭客名义,将女子骗到村界将其强奸。他们还准备了5套挂锁、铁链,计划连续囚禁5名女子。由于这名女子是他们的第一个作案对象,为了结成死党,他们甚至计划一起出手将女子杀人灭口。如果不是王燕莺及时发现和报警,后果不堪设想。

2016年5月4日,金华市人民政府为王燕莺记二等功,并授予“金华市见义勇为勇士”荣誉称号。



“龙”游义乌江

通讯员 吴琅文 摄

剿劣行动进行中,义乌的母亲河——义乌江的水质也越来越清了,吸引了义乌市龙舟协会的会员们来到江上训练比赛。

杭州对共享单车出狠招 “五一”期间,这些地方都禁停禁行

本报记者 王索妮 通讯员 孙海旭

本报讯 如果说前两年最火的出行方式是网约车,那么眼下,一波共享单车骑行热潮正在各大城市蔓延,但随之而来的违停乱放、侵占公共资源等问题也逐渐暴露。

为应对即将到来的“五一”小长假,避免包括共享单车在内的非机动车随意停放,昨日,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委员会、公安局和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联合发布《杭州市关于“五一”期间非机动车管理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在“五一”小长假(4月29日0时至5月1日24时)期间,对非机动车实行临时管理措施,设禁停和禁行区域,严格控制非机动车在西湖景区人流密集场所及周边区域停放。

根据公告,“五一”期间非机动车严禁在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以及盲道、消防栓、单位出入口、人行横道周边停放。此外,包括断桥、雷峰塔、岳庙、太子湾公园、印象西湖、苏堤南北口、湖滨三公园音乐喷泉以及西溪湿地等地及周边的这些区域也严格控制非机动车停放。

除了对停放作出要求,公告还明确了非机动车禁行区域,苏堤、白堤等景区道路以及武林广场、吴山广场、西湖文化广场、运河广场等城市广场、步行街等,禁止共享单车、公共自行车、电瓶车等所有非机动车通行。

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公交轨道处处长沈建锋介绍,早在4月21日,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城管委等多部门就联合约谈了在杭的7家共享单车平台,要求其在“五一”期间控制新增单车的投放,明确景区内严禁投放。这次公告再次对企业在西湖景区、武林广场、西溪湿地、钱江新城核心区等区域投放互联网租赁

自行车作出禁止。

“倘若部分共享单车用户因不规范停车而影响到行人的正常通行,我们将及时通知共享单车平台,要求其在10分钟以内派出自己的管理人员落实搬离措施。”杭州市城管委市容秩序处副处长顾国斌表示,平台若没有履行好企业的主体责任,城管部门将先行保存证据,对车辆采取搬离手段。

杭州市景区管委会风景管理处主任科员周礼铭说,景区管委会将在假期组织执法工作人员、单车企业管理人员及志愿者、公益组织等社会群体,全力维护景区周边非机动车的停放秩序,引导使用者规范停车。

据了解,此次临时管控措施旨在规范非机动车的停车秩序,而公众文明绿色的出行仍是社会所倡导的。接下来,杭州市交通部门将加快制定发布共享单车管理规定,真正为老百姓营造一个良好的出行环境。

省高院要求严打坑百姓侵权假冒犯罪 省检察院重点关注有案不移以罚代刑

详见3版



中小企业免费法律咨询平台